

徽州许村许氏宗祠分演考论¹

丁杰^{1, 2}, 罗连杰¹, 江牧²

(1. 安徽财经大学 艺术学院, 安徽 蚌埠 233030; 2. 苏州大学 艺术学院, 江苏 苏州 215123)

【摘要】：许村许氏宗祠以明嘉靖、隆庆、万历三朝为修建高峰期，后经清及民国两代又多有修缮与重建。许村许氏宗祠的修建高峰与许氏人口的变化峰值相符，原因是多元的。其一，明世宗的祭祀改革为其直接诱因；其二，因人口变化而出现的人地关系调整亦为其肇因；其三，许氏各支需借宗祠来凝聚家族人心、统一家族意志、规范族人言行、管理家族财富，以实现在新环境中的立足与发展，为其实际诉求使然。

【关键词】：许村；许氏；宗祠；人口

【中图分类号】：K29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8-3634 (2018) 03-0072-07

徽州古村落每以单姓命名，数量众多，是该区域以血缘宗法为纽带的社会结构关系的直观反映。徽州古时下辖六县，六县之中，歙县为府治所在，因其独特的地理位置，深厚的人文底蕴，强大的经济实力，在徽州治下的诸县中影响最甚。许氏乃歙北望族，菁英辈出，南宋时许氏家塾“双桂堂”培养出如程元凤、方回等人；明嘉靖年间许氏家塾“四山楼”亦培养出明代重臣许国，为嘉奖其功，万历十二年（1584）修建的八脚石坊至今仍屹立在歙县城内，可见许氏一族在当地名望之盛。

一、许氏宗祠概述

（1）许氏由来及分支据许氏族谱载，唐末吏部尚书许儒因朱温篡位，剿之不利，为避战祸，便携父自雍州（今陕西）南下江南，初入歙州黄墩，却因此地亦多难民，人多姓杂，矛盾丛生，势难久居^①，便请术士为子孙挑选宜居之地，得饶、歙二州四地，分别为杨（婺源杨村）、铭（饶州乐平铭口）、昉（歙县昉源）、董（休宁董源）^②，后世遂逐一迁之。昉溪为新安江上游水源，该处地势肥沃，在许氏迁入前，便有杨、金、颜、詹、任、石、侯等姓氏^③在此居住，时名“昉源”。许氏迁入后，日益兴旺，反客为主，最终将村名改为“许村”，并与歙南吴氏南北相望。

许儒作为许村许氏族谱上的一世祖，育有四子，分别为知柔、知稠、知善、知节。其中次子许知稠便是迁往歙北昉源（今许村）的一支，其余三子分别迁往另外三地。自儒公一世祖起，许村许氏至今已传四十六世。至第九世许宾时，始分东西二支，许宾长子许理居村东，为东支始祖，次子许燎居村西，为西支始祖。此后，二支再分，明初许氏东支又分六支，以元代富商许洪寿之子许德绍的六位儿子来划分，故后世以“六份”泛指东支。此六人为许启、许悦、许玄、许雷、许善、许周，六人中玄、雷二份无传而止，次子许悦入继伯父许德芳门下，迁居屯田，故“六份”实为“四份”，且在许村范围内的仅存“三份”。至新中国成立前，许村许氏东支三份分十门，西支分八门，共计十八门。随人口消长，十门中又分旁支，如东支邦伯门又分四个支祠，分别是逸庵祠、四义祠、三智祠、敦义祠，取仁、义、礼、智为名；又如西支环里门则分六个支祠，分别是明善堂、守

¹ [收稿日期]：2017-09-11

[基金项目]：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AHSKQ2016D91）；江苏省研究生科研与实践创新计划项目（KYCX17_1973）

[作者简介]：丁杰（1983-），男，安徽蚌埠人，博士生；江牧（1971-），男，江西南昌人，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

素堂、怡乐堂、崇正堂、大方伯、正学堂。在此之下，还可再分，称为“小份”，由于数量繁杂，故难逐一统计。

（2）许氏祠堂数量、形制与分布许村历史上可查的祠堂数量大小共计 40 处^[1]，多建于明代。据统计，至今基本保存完好与残存的祠堂尚存 10 处（表 1），其余祠堂均不复存。

表 1 许村现存祠堂统计

祠堂名称	堂号名称	初建年代	重修年代	具体位置	形制规模	当前状态
邦伯第	敦本堂	明嘉靖年间	民国十三年（1924）	许村前溪	三进五间	完整
邦宪门	悍伦堂	明嘉靖年间	清康熙三十四年（1695）	许村东升	——	残存
环里门	世恩堂	明嘉靖年间	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	许村环泉	三进三间	残存
祥里门	敬爱堂	明嘉靖年间	清嘉庆十七年（1812）	许村东升	三进三间	完整
四义祠	昭德堂	明万历年间	民国十九年（1930）	许村东升	三进三间	完整
金川门	敦睦堂	明万历年间	——	许村金村	三进三间	残存
大宅门	云溪堂	明万历三十三年（1605）	——	许村楼下	三进三间	残存
郡伯门	敬思堂	明末	清光绪年间	许村高阳	三进三间	残存
何氏支祠	德本堂	清雍正年间	1992 年	许村前溪	两进三间	完整
吴氏支祠	——	——	——	许村前溪	两进三间	完整

二、许氏宗祠的历史变迁

据《重修古歙城东许氏世谱》^②载，明正德年间（1506-1521），许家便已在村中修建祠堂，以祀先祖。至明嘉靖十五年（1536）昭天下臣民祀始祖，许氏一族方始大规模修建宗祠。故许村内多数祠堂都建于明嘉靖以后，此前家族的祭祀活动多集中在村内的寺庙中进行，如村南青山头登堂庙与西沙埕协忠庙。自嘉靖十五年起，许氏宗祠的修建大致经历了四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嘉靖至明末时期，该阶段是许村祠堂修建的初始阶段，但大部分宗祠均在这一阶段建成，如邦伯门、邦宪门、环里门等均建成于嘉靖年间，统宗祠、四义祠、大宅门等建成于万历年间，而群伯门、逸庵祠、城东许氏宗祠等则建成于明末；第二阶段为清康熙至道光时期，这一阶段主要是各个宗祠的修缮与重建阶段，统宗祠、祥里门、金川门、西沙堤门等均在这一时期得到修缮或重建，但一些重建后的祠堂与前代相比无论是规模形制还是建筑位置都发生了改变，如许氏统宗祠、城东许氏宗祠等祠堂就进行了迁建与改建；第三阶段主要集中于清末至抗日战争之前，这是许村各祠堂再修与再建阶段，祠堂功能由祀祖与家族集会向兼顾教育转变，且以教育功能为主；最后是新中国成立以后，建国初期许村主要宗祠仍被当作教育场所继续使用，后因建设需要，村内一些宗祠被拆毁，“文化大革命”时期村中主要祠堂又被改造成村委会，改革开放以后，政府以专用经费来对现存的各祠堂进行抢救性保护，并设立文物保护单位加以监管。

（1）明嘉靖至明末时期许村宗祠有据可考的建设始于明正德年间，此后便开始大规模修祠祀祖，嘉靖以后，修祠之风愈盛。此间，许氏东西二支十八门均修建了祠堂，从许村地理方位来看，它们依次由北向南分布在金村、河前、前溪、东升、高阳、环泉、楼下、古山下、青山头、沙埕等位置，基本占据了许村所有范围，体现了许氏家族在村中的主导地位。东支十门中，现

^①（明）许可夏、许凤翔纂修：《续修新安歙北许氏东支世谱》，明隆庆三年木刻活字印本。

^②《许氏东支邦伯门敦本堂谱》清抄本。

^③许元寿纂修：《许氏宗谱》八卷，民国十四年惜阴堂铅印本。

^④见（明）许光勋纂修《重修古歙城东许氏世谱》宗祀条规序，明崇祯七年木刻活字印本。

存的邦伯门、祥里门、邦宪门、群伯门的宗祠均为前溪、东升、高阳三处，其中还包括由邦伯门分出的四义祠，而已毁的各派宗祠亦位于该区域，此乃古时富资里的核心范围，也是许氏东支的主要聚集地区，位于整个村落的北部。西支八门中，现存的环里门、金川门、大宅门、青山门、西山堤门的宗祠分别位于环泉、金村、楼下、青山头、沙埋五处，其余已毁的各派宗祠也多位于这些区域，是许氏西支的主要居住区，除金村位于整个村落的西北外，其余区域均位于许村南部。从各派宗祠的方位分布可以看出，许氏自第九世许宾分东西二支后，便开始大规模地占据许村的地理空间，东支居北，西支居南。而九世之前的许家多居于村西南的环泉处，此地可看做许氏家族的立基之所，也被称作“老屋堂”。因此在明嘉靖年间，由许世积之子许希禹倡建许氏统宗祠，该祠不仅包括许氏东西二支，亦含外迁的许氏分支，所建位置便在环泉。明万历年间宗祠被毁，后许家将统宗祠迁至位于高阳的任公祠内，但这一举动引起了以任姓为首的其他家族的不满，围绕这一矛盾，许氏与许村内其他家族的官司打了十余年，最终虽胜，却非善终。

(2) 清康熙至道光时期经明末至清康熙以后，村中各家祠堂多有损毁，由康熙至道光年间，许氏族人花费人力钱财对自家宗祠进行修缮或重建。尤其在对待许氏统宗祠的重建问题上，显得格外慎重。由于久占外族祠堂进行祀祖，确显不妥，势难久行。于是在清康熙年间，许青岩与许三用共同倡议重建许氏统宗祠，很快东西各门派及外迁各分支便达成共识，但在选址问题上东西二支持有不同意见。最终在康熙三十年（1691），由城东派许国之孙许志宁提议将一本堂建于村内高阳四山楼旧址，理由为祖父许国声名显赫，而四山楼是其少时读书之所，必为风水宝地。重建后统宗祠占地约 3100m²，为村内最大规模祠堂，许氏一族所有分支均在此祀祖。当时许氏东西十八门约定，每门在宗祠外设砖窑一座，每座砖窑以单砖相连，环祠堂一周，以示各门派血脉相连。太平天国时期，战火导致祠堂中进焚毁，前后部分得以保留。此后祠堂后部仍用作祀祖祭神，前部在光绪年间变为校舍，许村历史上第一座新式学堂“公立务本两等小学堂”就建于此处，由许家修、许炳文、许煜堂三人于光绪三十三年（1907）合力创办。

整体而言，清代为许村各家祠堂的重建或重修时期，除统宗祠由村西环泉迁至村东高阳外，其余祠堂均未迁移。但有一些祠堂的形态还是发生了变化，比如建于明末的城东许氏宗祠便在清雍正至乾隆年间改变了初始形态。该祠原先并非采用中轴对称布局，其大门独立于整栋建筑，位于祠堂的东侧，由一座门坊与门楼组成，穿过其后经一道窄巷西折入“责难陈善”堂，入堂前院后再西折才能进入祠堂主体部分。祠堂主体为三进五间，前部为前厅，挂有“敬宗睦族”匾，中进名为“旌义楼”，后进内立“远会公像”，在祠堂正前方还有一座御书楼。明代城东许氏宗祠采用了非对称式布局，整栋建筑群由门坊门楼、陈善堂、祠堂与御书楼四个独立建筑构成，祠堂主体位于整个建筑群的西部。清初该祠多处倾毁，自雍正年起，许氏家族前后两次对该宗祠进行修复，但经修复后的祠堂形制发生了变化，由原先非对称式布局改为对称式布局。第一次修复在雍正三年（1725）完成，这次修建仅限于寝堂部分，并未改变祠堂形制。第二次修复始于乾隆二年（1737）秋，止于乾隆五年（1740）冬，历时四年，不仅将祠堂主体进行修复，还改变了原有格局，整栋建筑由非对称布局改为沿中轴对称的形态。祠堂正门由东侧移至正南，建在原御书楼处，从正门入内便是重建的诰敕楼。诰敕楼分两层，扩面五间，通过诰敕楼西侧的廊道便可前往祠堂正厅，正厅形制与之前无异，其东西各有偏厅，西侧为义仓，东侧为厢房，正厅之后便是寝堂，寝堂东侧为明代“责难陈善”堂所处位置，后改为许氏社屋，名曰“高阳祖社”。清代城东许氏宗祠的主要变化集中体现在由非对称格局向对称形态的转变，另外包括一些独立建筑的重建也与之前的形态有异，多表现为规模形制的扩建与装饰效果的提升。经重建后的宗祠与明代相比，不仅在形制规模上发生了变化，其功能也由单一的祀祖场所向义仓、文会、义学、社屋等综合形态转变，其内部甚至出现了假山池塘、荷花桃李等自然景观元素，体现了一种宗祠园林化的倾向。

(3) 晚清至民国时期光绪二十七年（1901），清政府明令规定将书院、祠庙、义学、社学诸传统教育机构改为兼习中西的新式学堂，各省郡均效此法，分别开设高等与中等学堂，州县则鼓励私人创办小学堂，并于次年（1902）颁布《钦定学堂章程》，随后（1904）又发《奏定学堂章程》，明确了现代学堂的教育制度与各级学校的课程设置。因此许村在清末至抗日战争前这一阶段出现了一些新式学堂，它们多以宗祠为校址，利用宗祠的建筑空间来开办新式学校。如许家修于光绪三十三年（1907）创办的“公立务本两等小学堂”就以许氏统宗祠为校址，将祠堂前部空间改造成校舍以供使用。又如宣统元年（1909），处村内西北金村创办的“私立正本初等小学堂”不仅以惇睦堂为校址，还以该祠祠款为学校基金，故更名“私立惇睦初级小学校”，民国三十五年（1946），学址又迁至许宗源祠堂，改名“歙县许村乡金溪村国民小学”。再如 1938 年，村内西沙创办的“私立

西沙初级小学校”亦以祠堂为校址。这一阶段在许村影响最大的教育机构是建于民国十六年（1927）的“私立仪耘小学校”。该校虽属新建，亦非占用宗祠为校址，但其发展规模较大，致使村中其他以宗祠为校址的学堂均变其分部，如统宗祠、大墓祠、许宗源祠等，该校后期更名“歙县县立许村完全小学”，推行完整的现代教育模式，为县立重点学校。此外，该阶段许村还存有一些在支祠开设义塾或私塾的传统教育机构，如设于光裕堂的私塾门下便有学生 30 多名。晚清至抗日战争前是许村宗祠功能集中转变时期，主要体现在教育功能这一方面。此前村中承担教育功能的建筑多单独建造，不与宗祠混用，而新式学堂的出现使受教人数有所增长，需更大面积的建筑空间来满足教学功能，因此村内祠堂便成为开办学校的理想场所。

（4）新中国时期 1949 年后，许村基本沿用了民国时期以宗祠为校址的校舍，但也有一些祠堂改为他用，如光裕堂变为许村林场所有，终因年久失修而倾圮。还有一些祠堂因建设需要而被拆除，如郡伯门敬思堂就因建许村区公所而被拆除，今仅存一门坊；再如泉泽门祠堂因建许村中学教师宿舍而被拆除。“文化大革命”以后，许村仍尚存许多明清古建筑，1996 年许村被安徽省政府定为省级历史文化保护区，2006 年国务院将村中基本保存完整的 15 处明清古建筑定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其中就包括邦伯门敦本堂、郡伯门敬思堂门坊、邦宪门大墓祠、祥里门敬爱堂、大宅门云溪堂 5 处祠堂及遗址。另外一些保存较完整或还未完全倾圮的支祠也被政府拨款进行保护与修复，如四义祠昭德堂、金川门惇睦堂、环里门世恩堂、何氏支祠德本堂等。新中国时期许村宗祠演变大致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 20 世纪 50 年代至 80 年代，期间村中祠堂多有拆改现象；第二阶段为 20 世纪 90 年代至今，该阶段由于政府拨款保护，村中幸存的宗祠建筑多被修复，但仍有一些祠堂因年久失修而破败不堪，如环里门世恩堂如今仅存梁柱，大宅门云溪堂也因中进坍塌而仅存门楼与后进部分，因此对于这些保存不尽完整的建筑的保护工作还需要社会各界的力量进行关注与呼吁。

三、许氏宗祠的演变机制

（1）政治因素 明嘉靖至万历年间是许村修建宗祠的高峰阶段，村内多数祠堂均建成于这一时期。该现象与明代宗族祀祖制度有直接关联。洪武二年（1369），徐一夔等人奉朝廷之命进京纂修礼书，次年（1370）书成，朱元璋赐名《大明集礼》。该书为明代礼制之始，书之卷六《吉礼·宗庙》详细规定了品官家庙之形制、祠堂制度、家庙图样等内容，几乎照搬朱熹《家礼》中有关祠堂之制的规定，书中亦无避讳，直言“国朝品官庙制未定，权仿朱子祠堂之制。”该书对于庶民祀祖亦有明确规定，庶人无祠堂，惟以二代神主置于居室之中间，或以他室奉之，其主式与品官同而无桼^①。

明初对于庶人祀祖之规定乃效历代做法，不设祠堂，仅祀祖父母、父母两代先人，主式置于居室之中，其形与品官同而无桼。虽然庶人祀祖之规并无变化，但品官家庙之制较之前朝却有进步：

圣祖既建四亲之庙于金陵，即以此达乎天下，品官俱许祀四代，……视古渥矣^[2]。

明代管志道赞许太祖允品官祀四代先祖的做法已超越前代礼制。将朱熹《家礼》的内容纳入官方礼制典籍已可看作明初礼制规范的突破性举措^[3]。此后洪武十七年（1384），朱元璋曾对庶人祀祖制度做过修改，将只祀二代的规定改为祀三代先祖，如明嘉靖朝罗虞臣言：

至于神位之制，国初时用知县胡秉中言，定庶人三代之礼，以曾祖居中，祖左祢右，斯盖圣代之懿规也。今士夫祭及四代，亦宜以此为^[4]。

又《留青日札》载：

庶人祭三代，曾祖居中，祖左祢右；士大夫祭四代，高居中左，曾居中右，祖左祢右，乃国初用行唐县胡秉中言也，人多不知^[5]。

再者清《续四礼翼图说》载：

明初上海胡秉中宰行唐，为三图，教民奉先，导民孝义，劝民读书，洪武十七年入觐，进呈太祖，命礼臣三图合刻，颁行郡邑，依此教民^③。

此变对民间影响至深，为日后宗族祀祖制度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宽松的政治环境。

嘉靖十五年（1536），明世宗对皇家祭祀之规进行改革，并采纳礼部尚书夏言的建议将官民祀祖制度进一步放宽，不仅允许天下臣民祭祀始祖，还可修建家庙。据夏言奏疏《请定功臣配享及令臣民得祭始祖立家庙》载：

臣民不得祭其始祖先祖，而庙制亦未有定制，天下之为孝子慈孙者尚有未尽申之情。臣忝礼官，躬逢圣人在天子之位，又属当庙成，……乞诏天下臣民冬至日得祭始祖，……乞诏天下臣工建立家庙，……乞诏令天下，使大小庶官皆得拟而为之，凡唐宋以来一切三庙、二庙、一庙、四世、三世、二世、一世之制，繁杂破碎多碍而少通者，一切除去之，一以五室、四室为率，庶几三代之制、程朱之义通融贯彻，并行不悖。所谓不规规于往古之迹，而亦不失先王之意在是矣。惟圣明断而行之幸甚^④。

世宗此令在社会上反响尤甚，为民间修祠祀祖之风起到了推波助澜之功。夏言在奏疏中言明无论官庶均以一庙五室或一庙四室之规模修建宗祠，于冬至、立春二节祀始祖，在祠内设临时牌位，不可常设牌位用以久祀。但在实际操作中，却少有人遵规循法。官员纷纷修建宗祠祀祖继而导致同族各支连宗共祀之现象，凡品官修祠祀祖成常态之势，民间亦多法之。实际上当时本就存有不少越礼逾制修建宗祠的现象，如许村在正德年间便已有宗祠用以祀祖，只不过世宗此令将这一现象合法化，庶民不必再行遮掩，家庙遂逐渐发展成为家族共祭的大宗祠，各州县府亦多听任之，于是便形成了嘉靖、隆庆、万历三朝普遍修祠祀祖之现象。而徽州则为受此政策影响最甚地区之一，如徽州歙县《许氏家庙碑》载：

夫七世之庙惟天子尊，次五而三，次二而一，要皆以位为差，不仕不田，不田不庙，礼有顺而讨者是也。文公之制《家礼》也，位不必同而庙同，我世祖因之，合九为一，无虑诸侯王大夫士庙一而已。吾郡故刑礼俗，遵世祖而法文公，凡诸贵族世家一祠足矣，礼有经而等者是也。既祠而庙，君子何谓已渎乎，宗则有祠，继别而为大宗也；家则有庙，庙继祢而为小宗也^⑤。

此等按大小内外之制修建宗祠的做法明显与嘉靖十五年的祀祖规定相去甚远，其做法亦非合夏言所疏，却在徽州地区十分流行，许村许氏统宗祠、城东许氏宗祠便按此法而建。因此明世宗的诏令虽对家庙祭祖有明确限定，但客观上却造成了此后明代修建宗祠的热潮，加速了宗祠的普遍化^⑥。

（2）人口因素 明嘉靖时期是许村人口繁衍的高峰阶段，十氏前由于人丁稀薄，许氏家族多集中于村内环泉一带，至今该地仍被称作“老屋堂”。据现存许氏族谱统计，前十氏的人口增长十分缓慢，每世不超10人^⑦，从第十氏至第十六氏，人口由16人增至176人，是许村人口增长的第一个高峰期，约南宋开禧至嘉定年间（1205~1224）。这一现象主要源于第九氏始分东西支后，二支再行繁衍之结果。此后人口一直处于平稳状态，直至第二十六氏许村人口达到历史峰值的519人，约明嘉靖年间（1522~1567）。十氏之前，许家还多集居一处，未现族人外迁，但实际上其生存空间已显局促之态。九世祖许宾死后，其子许理、许琼便开始分家外迁，这一现象更加表明了原先土地已无法满足许氏人口的增长，因此需要通过外迁来使族人的生活得以继续。从第九氏分东西支开始，许氏一族便在村中日益壮大，到明代已经侵占了许村的大部分地理空间，至明世宗特赦官民皆可祀始祖建家庙后，许氏一族在村中早已枝繁叶茂，东西二支共分十八门，每门又分支祠，每门每支均需修祠祀祖，各支还连宗共祀修建大宗祠。家族的繁衍势必引发人口与土地的供给矛盾，也是导致家族分产、分居、分支的肇因之一。许氏迁居许村，先为客姓，后为主姓，此间不仅与村中其他姓氏产生矛盾，如前文所述许氏与任氏的宗祠使用权之争，即便是许氏内部亦有一些因土地而引起的家族矛盾，如东西二支对于统宗祠选址的争执问题，最终虽能妥协，但这些矛盾却不可避免地导致了村

^③①（明）徐一夔，等：《大明集礼》卷六，明嘉靖九年内府刊本。

^②（清）吴尚增：《行唐县新志》卷二《图经》，清乾隆二十八年刻本。

落景观形态的改变，是人口与土地关系进行不断调整的结果。

（3）文化因素 明清徽州普遍修祠之现象除受朝廷政策及人口繁衍的影响以外，还与宗族借祠堂以巩固家族内部团结，建立家族内部秩序，实施对族人的控制等因素有关。由于人口增长导致人地矛盾日益激化，而家族内部分化则是解决这一矛盾的合理途径，即通过族内人口外迁建立新的支系，即子族。从功能角度讲，族人外迁后需要通过宗祠来达到凝聚人心、统一策略，对族人言行实施管控，增强家族经济基础等目的，以在当地立足繁衍。

共祀一祖是家族血缘关系的重要标志，徽州宗族对祖先的祭拜一般通过宗祠祭祖的方式来实现，这是增强家族凝聚力的重要途径。通过祀祖以凝聚人心，通过祭仪来规范族人言行。在徽州地区，祭祀为宗族大事，众祭产、祭仪皆需有人经管理，仅靠族长一人力所不逮，故族众以轮首制来对祭祀进行管理。在管理过程中，无论轮首与族众，凡不符宗祠仪规者必有惩戒，这是对族人进行约束的具体途径。如许氏对祭墓分胙就有明确规定：

吾宗坟墓非一处，标祀之典亦非一日所能遍也。有舟往者，有路行者，是宜群族人而扫松楸也。然道途之遥，供亿之烦，人情有所难而轮首有所不堪也。乃定为四十八分，析而俭九十六人。九十六人之中而犹有不至墓所者，此岂有水木本源之思者乎？甚至沿途生事，朋比虚人。颁胙之际，饮而丧仪，醉而败德，讥讪轮首，侮慢尊长，是宜查明，以罚其胙。有登舟而不至墓所者，其罚同^④。

又如对元旦祀祖亦有仪规：

元旦五鼓拜谒家庙，族人少长咸集，鼓三通，礼生唱礼，挨次序立。四拜礼毕，照行埕排列昭穆，相与对拜毕，尊行立次，行拜，尊行答揖，退次，行立第三行，拜，次行答揖退，以次挨行递拜，毋许参差不齐，及不拜者，查出议罚。拜毕，以次列坐而饮，饮三行，揖而退。凡此皆所以叙昭穆、秩名分、重本慎始之道也。无何，族人中有不知本源，有无故不到者，有到而不拜祖宗者，甚至有越次不循规矩者，查出议罚^⑤。

再如每年春秋二祭之仪规：

鬼神栖于幽，凡祭以黎明为节。吾宗祭之怠也，直至己午，人多不至，虽至而衣冠礼仪不肃，何以交神明、伸孝思乎。今立定规：五鼓聚齐，祭以黎明，而凡威仪仪物之类，立纠仪、礼生二名以察。其致祭之仪，尽志尽物，期于感格。黎明而祭不举者，罪其轮首之人。过时不至，与祭而衣冠礼仪不肃者，罚其胙，仍书于痒恶匾。某人于春于秋怠一祭，三犯而治以不敬之罪^④。

除以祭祀仪规对族人进行控制外，宗族内还以祠堂为场地对族人进行宣教活动来教化族人，如许氏曾在祠内立匾以扬惩善恶，教化族众：

立彰善、瘅恶二匾于祠，善可书也，从而书诸彰善之匾，恶可书也，从而书诸瘅恶之匾，屡善则屡书而善者知所劝，屡恶则屡书而恶者知所惩，使其惩恶而为善则亦同归于善，是亦与人为善之意也。树德务滋，与众旌之，积恶不悛，与众弃之，人何不改恶趋善哉^⑤。

^④①氏谱中统计之人口均指男性。

②（清）许登瀛：《重修古歙东门许氏宗谱》卷八《许氏家规·清明墓祭》，清乾隆二年木刻活字印本。

③（清）许登瀛：《重修古歙东门许氏宗谱》卷八《许氏家规·元旦团拜》，清乾隆二年木刻活字印本。

④（清）许登瀛：《重修古歙东门许氏宗谱》卷八《许氏家规·春秋祭祀》，清乾隆二年木刻活字印本。

^⑤①（清）许登瀛：《重修古歙东门许氏宗谱》卷八《许氏家规·彰善瘅恶》，清乾隆二年木刻活字印本。

此外一些惩戒之刑亦在祠堂中进行。诸仪规在约束族人行为的同时，亦提升了家族的向心力，促使族人心神一致，有利于家族的繁衍与稳定，这是宗族文化的体现，而宗祠正是这种文化的集中载体。

四、结 语

许村许氏宗祠的修建以明嘉靖、隆庆、万历三朝最甚，后又经清及民国两代的重建与修复，至今多数祠堂已不复存。可以发现，许氏宗祠的修建阶段与许氏人口的繁衍变化休戚相关，许氏人口至九氏分东西二支后，一直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经宋元至明嘉靖朝，人口达到峰值，此后便有回落之势。而许氏宗祠的修建区间亦与其人口增长的峰值区间相符，明嘉靖至万历年间是其高峰阶段，导致这一现象的原因是多元的。其一，嘉靖朝“大议礼”拉开了明代革新的序幕，而明世宗祭祀政策的改革则为其直接诱因。政府允官庶皆可修庙祀祖导致了修祠祀祖之风大盛，不仅自家修建祠堂，各同族支祠间还连宗共祀修建大宗祠。其二，许氏因人口繁衍而出现的人口与土地关系的调整亦为其肇因。皖南多山，用地有限，人口增长势必带来家族内部的分化，许氏至九氏始分东西二支，这一现象就是人口与土地依存关系调整的证明。随着家族的不断繁衍，许氏一族逐渐反客为主，侵占了许村大部分的土地空间，至明世宗时已是枝繁叶茂，东西二支共分十八门，每门均需修建宗祠，故明嘉靖、隆庆、万历三朝许村修祠祀祖之风如此之盛与其人口增长不无关系。其三，以现实诉求而论，家族内部需借宗祠祭祖凝聚人心，促进家族和谐，规范族人言行，维持家族秩序。宗族分支外迁后，需面对如何生存与繁衍诸现实层面之问题，而修建宗祠给诸问题的解决提供了一个场所与途径，一来通过制定祭祖仪规可凝聚人心，规范族人言行；二来还可通过宗祠管理族产，积累家族财富；再者宗祠给家族提供了一个集会商议、扬善惩恶、教化育人的场所，从其功能角度看，宗祠对于家族的重要意义不言而喻。

总之，许村宗祠的演变过程只是表象，其背后折射出的人口变化以及徽州地区独特的社会形态特征才是研究之要旨。在当代美丽乡村人居环境建设的时代背景下，更需要充分发掘历史现象中的机制性成因，为区域性聚落社区的人居环境设计提供更加准确合理的理论支持。在徽州，尽管时代变迁，但文化的认同与血脉之归属却得以延续。宗祠给当地人民所带来的认同与归属是该地区传统聚落得以存在并发展的重要因素，诸传统聚落景观形态的最终塑成也与宗族文化休戚相关。聚落景观的变迁是一场时空过程，因此对于区域性乡村人居环境的设计决不能割裂历史的传承，原真性的体现即在于此。

[参考文献]:

[1]许骥.许村[M].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3:31.

[2]管志道.从先维俗议:卷二[M]//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子部第88册,济南:齐鲁书社,1997:186.

[3]常建华.宗族志[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55-108.

[4]罗虞臣.罗司勋文集:卷八[M]//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94册,济南:齐鲁书社,1997:368.

[5]田艺衡.留青日札:卷一[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13.

[6]夏言.夏桂州先生文集:卷十一[M]//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75册,济南:齐鲁书社,1997:526-530.

[7]汪道昆.太函集:卷六十三[M]//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118册,济南:齐鲁书社,1997:44.

[8]常建华.明代宗族祠庙祭祖礼制及其演变[J].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3):60-67.